



中西區區議會  
增聘行政助理一名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申請 2008/2009 年度區議會撥款 193,200 元為中西區區議會增聘一名行政助理(區議會)，諮詢各議員的意見。

背景

2. 根據《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各區區議會可使用不多於當區所得撥款的十分之一聘請專責人員，全年執行區議會的職務。這些職務包括處理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的行政工作、統籌和推廣大型及跨年度活動，以及監察和評估這些活動。區議會已在 2008 年 1 月 17 日通過撥款 703,800 元，以一年期合約(由 2008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止)聘請三名行政助理(區議會)及一名項目統籌主任(區議會)。

3. 為迎接及慶祝北京在 8 月舉行的奧運會和 9 月舉行的殘疾人奧運會，與及香港協辦奧運馬術項目，中西區區議會正計劃邀請地區團體參與籌組《中西區慶祝奧運活動統籌委員會》，於 2008 年 4 月至 10 月期間，參與舉辦多項大型慶祝及宣傳活動，弘揚奧運精神，促進社會和諧。初步計劃舉辦的活動項目包括：

- 一)中西區迎奧運電視特輯；
- 二)迎奧運分區嘉年華；
- 三)奧運圖片展；
- 四)奧運壁畫製作；
- 五)奧運植樹日；
- 六)奧運花卉展覽；及
- 七)迎奧運城市景觀佈置項目(例如中區行人自動電梯)

4. 除上述活動外，適逢港島區運動會今年輪值在中西區舉行，加上三年一度的中西區康體節，該兩項分別由 6 至 7 月及 7 至 10 月舉行的大型活動，亦計劃列入中西區慶祝奧運活動內。另一方面，為讓更多地區團體參與慶祝奧運，區議會須預留特定款項，供地區團體申請撥款舉辦慶祝活動。

5. 此外，每年 11 月至翌年 2 月為區議會活動高峯期，在完成慶祝奧運活動後，區議會或會在農曆新年期間籌辦節日慶祝活動。

### 建議

6. 本區議會現建議在 2008/2009 財政年度額外再聘請一名行政助理(區議會)，以協助本區議會在 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3 月期間籌辦慶祝奧運活動、安排及協調地區團體的慶祝奧運活動等工作，及應付農曆新年期間籌辦的節日慶祝活動。

7. 建議增聘的行政助理(區議會)的薪酬將按月支付，根據民政事務總署於 2008 年 1 月 24 日發出有關聘請履行區議會工作的人員的內部指引，行政助理(區議會)的建議月薪約 14,000 元。現建議增聘的行政助理的合約期由 2008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止，並按上述指引的建議給予完成一年合約期的員工百分之十五約滿酬金(當中包括百分之五的強積金供款)。有關增聘一名行政助理(區議會)撥款所需約 193,200 元，財政預算如下。

		總額(元)
薪金：	每月 14,000 x 12 個月	168,000
約滿酬金：	一年合約期員工總酬金 10%	16,800
強積金供款：	總薪金 5%	8,400
		<hr/>
		193,200

8. 連同中西區區議會在 1 月 17 日通過撥款 703,800 元區議會聘請三名行政助理(區議會)及一名項目統籌主任(區議會)，中西區區議會將撥款共 897,000 元在 2008/2009 聘請專責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該撥款總額將不多於中西區區議會在 2008/2009 所得撥款的十分之一。

### 徵詢意見

9. 請議員考慮是否通過有關撥款，以支持「中西區區議會增聘行政助理一名」項目。

中西區區議會主席  
2008 年 2 月